

(一) 民數記的緒論與導論

一. 書名與內容：民數記英文是 Numbers，即「數目」之意，是直譯自希臘文 *Arithmoi*。此名字的由來，無疑是因為第一至第四章和第廿六章人口調查的統計而來。本書第三句「在曠野裡」，用這句話來形容本書內容是非常貼切的，是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的事蹟。

二. 本書結構：簡單用地方來作骨架，如下：

埃及 → 西乃 ---- 加低斯 ---- 摩押

- 摩西五經 *Torah* 結構複雜，但是統一的。
- 三個地方兩道橋。
- 歷史經常重演，其中當然有差異，但所根據的兩個因素：神的本性和人的罪性，卻是永恆不變。
- 從出埃及記十三 17 開始，類似的題目或主題，一再在五經中循環出現，例如：民數記兩次點算人數(出 12:37，民一、廿六章)；出埃及記記載以色列人在西乃安營(出 19 章)民數記記載他們拔營前往應許地(民十章)；出埃及記記載建造會幕(出 35-40 章)，民數記則詳述以色列人圍繞會幕安營(民二章)；出埃及記講到神吩咐每家長子分別為聖歸給神(出 13:2)，民數記則改為利未子孫要代替以色列長子事奉神(民 3:11-13)；兩書都分別記載嗎哪、鵝鶉、擊打磐石出水，以及與敵人爭戰得勝的事。

三. 作者與寫作日期：按照傳統，相信五經除了申命記 34 章記載「摩西卒」的事之外，作者是摩西。寫作日期是主前十五世紀，一般估計是主前 1405 年左右。新約聖經也切定摩西是五經的作者(太八 4、十九 7、路廿四 44、約一 45)。

四. 民數記的資料來源：摩西五經 *Torah* 是猶太人傳統作為敬奉上帝之法，認為五經是「上帝口傳、摩西手錄」的，故稱為《摩西五經》。「摩西手錄」的信念，在主後十七世紀，被啟蒙理性和現代科學興起的影響，而開始搖動。認為摩西時代是主前十三世紀，沒有可能一個人或同一個來源的寫作；按其詞彙、語法、文體風格、故事情節和思想內容，大致可劃分出四個不同時期的文本傳統理論 Documentary Theory，分別以 J E D P 來代表，現簡介如下，(可詳見「附件三」的淺釋)：

- J 傳統資料來源 *Jahweh*：即耶和華，該傳統直呼耶和華之名。約主前 950-900 年成文。

- E 傳統資料來源 *'elohim*：是對 J 的修訂。約主前 850-800 年成文。
- JE：是 J 與 E 部分融合，稱為 JE。
- D 傳統資料來源 *Deuteronomist*：源自申命記 *Deuteronomion*，主體是摩西三篇遺訓。約主前 650-600 年成文。
- P 傳統資料來源 *Priestly*：是祭司們輯錄聖所慶典儀式、節期、獻祭，並整理律法的文獻。約主前 550-500 年成文。
- 學者推算大約在主前五世紀末四世紀初，可能是以斯拉領導下的一個聖經學者班底編輯成 R 傳統 *Redakteur*，即 R 是把 JEDP 彙編成《摩西五經》。

五. 民數記的神學：民數記中的神學不能與五經中其他書卷隔離，各卷重點雖然有異，但其神學主題是統一性的。現簡列民數記中幾個神學課題：

- 神的本性：
 - (1) 神的真實：
 - (2) 神的聖潔：
 - (3) 神的恩典：
 - (4) 神的永恆：
- 應許之地：是民數記所強調的。
 - (1) 迦南地是耶和華賜給以色列人的 (三十二 7-11)
 - (2) 迦南地要成為聖地 (三十五 34)
 - (3) 這地要永屬以色列所有 (三十六 9)
- 神的子民：
 - (1) 以色列的合一與聖潔、及對承諾的信實(三十二)
 - (2) 因為耶和華忠於應許，因此人許願也必須履行 (三十)
 - (3) 神、以色列、大祭司、摩西之間的平行。

六. 民數記的應用：

- 我們相信整本聖經 66 卷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。(羅十五 4)
- 民數記記錄了一系列驚人的審判，對新約教會有什麼警別？預表的原則也可以用來解釋民數記律法和基督徒之間的關係。
- 律法的細則、方式未必合用，但背後的原則卻依然有效。